

证券代码：300282

证券简称：汇冠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5

##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汇冠股份”）于2014年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鑫精密”）92%股权。根据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原股东承诺旺鑫精密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9,500万元、11,500万元和14,000万元。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旺鑫精密2016年度净利润约为12,100-12,6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1,400-11,900万元，预计无法完成2016年度承诺业绩。若审计完成后旺鑫精密确未完成业绩承诺，原股东需根据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同时，公司正在开展对因收购旺鑫精密形成商誉的减值测试工作，从初步结果看，虽然旺鑫精密可能无法完成2016年度承诺业绩，但由于公司2015年末相关减值计提已考虑上述因素，因此根据商誉资产未来可回收价值的测算，公司收购旺鑫精密所形成的商誉在本报告期末不存在继续减值迹象。

公司于2016年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恒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峰信息”）100%股权，2016年12月30日，恒峰信息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自2017年1月开始合并恒峰信息的利润表。根据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原股东刘胜坤、杨天骄、沈海红及广州云教峰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恒峰信息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指恒峰信息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该净利润应扣减基于“智慧教育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与运营”所产生的一切损益）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200万元、6,500万元和8,100万元。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恒峰信息2016年度净利润约为

5,300-5,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智慧教育云计算数据中心2016年尚未开始建设与运营）的净利润约为5,300-5,800万元，预计可以完成2016年承诺业绩。同时，公司已开展对因收购恒峰信息形成商誉的减值测试工作，从初步结果看，恒峰信息业务发展态势良好，该部分商誉在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

上述旺鑫精密、恒峰信息的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过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